

宿州市埇桥区财政局

关于做好 2022 年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的几点要求

各乡镇人民政府、财政所：

为做好 2022 年村级公益事业建设财政奖补工作，现提出如下要求，请按要求严格执行。

1、按规定要求把村民议事、申报审批资料收集整理，以备区财政局核查。（项目审批表、筹资缴款证明 4 月 15 日前交乡财股。）

2、各乡镇要严格按照《安徽省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工作操作指南》、《安徽省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管理办法》、《安徽省财政厅关于加强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工作的通知》、《安徽省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管理办法》等规定，组织并做好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项目的实施和奖补工作。

3、各乡镇要严格按照批复的项目组织实施，不得擅自变更项目实施内容和项目地点。

4、项目实施要按照招投标管理规定，招标确定施工单位，分项目签订合同，明确施工方、管理方的责任权利义务，引导村民代表参与项目实施监督。要及时组织竣工项目验收和审计，做到竣工验收和审计全覆盖。

5、在确保建设工程质量前提下，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务必于2022年9月底前全部完工，完工的项目须及时在醒目位置设置统一的标识牌。并按要求建立一事一议项目档案资料，按照“一项一档”要求，将村民议事记录、筹资筹劳方案和清册、项目申报审核材料和审批文件、项目规划设计方案、项目工程预决算、施工合同、竣工验收报告、审计报告、建设前、中、后图片、资金结算资料、管护协议等有关资料汇总归档，做到资料齐全，集中保管。所有项目档案资料按照原综改办乡镇档案整理要求，统一装订成册，乡镇留存和报区财政局乡财股各一份。

6、做好资产移交，各乡镇要将农村公益事业建设财政奖补资金投入形成的资产及时移交到项目实施村持有和管护，并指导和督促项目村在三资账户做好资产入账和资产资源台账登记工作。

7、建立健全项目监管组织，做好监管工作。各乡镇要高度重视此项工作，从组织领导、制度完善、宣传信息、项目效益效果、后续管护等方面加大工作力度，各乡镇财政所要切实履职尽责，充分发挥专业监理、乡镇包村干部全程监管、群众代表现场监管、两代表一委员的监管作用，确保项目建设的速度和质量。

